贵阳市云岩区水务管理局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编号：贵州黔元绩效字﹝2022﹞第29号

委托单位：贵阳市云岩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贵州黔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2022年12月30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分值：85分 评价等级：良 | | | | | | | | |
| **概 要** | | | | | | | | |
|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州黔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个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云岩区水务管理局2021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项目 | | | | | | 评价年度 | 2021年 |
| 主管部门 | 云岩区水务管理局 | | |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李亚林：17785137479 | |
| 自评方式 | 自行组织 | | 自评分值 | | 99.5 | | 自评等级 | 优 |
| 部门总收入 | 27,036.10 | | 财政拨款收入 | | 27,036.10 | | 其他收入 | 0.00 |
| 部门总支出 | 26,368.23 | | 基本支出 | | 380.73 | | 项目支出 | 25,987.50 |
| 财政预算  安排资金 | 27,036.10 | | 抽查资金 | | 24,805.07 | | 抽查占比 | 91.75% |
| 发放调查  问卷 | 103份 | 有效调查  问卷 | | 103份 | 满意度  情况 | 居住环境改善情况：84.08%  群众满意度：82.57% | | |
| 绩效目标  实现情况 | 2021年部门设置总体绩效目标5个，部门实现3个目标，基本完成2个目标。 | | | | | | | |
| 评价问题  简要情况 | （一）制度管理方面  区水务局内控制度不健全，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二）预算管理方面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低。  （三）业务管理方面  部分绩效管理指标未实现，如：二桥及三桥污水处理厂污水提质增效工程，贵医、六广门污水处理厂污水提质增效工程，杨柳冲东西支、枣山大沟雨污分流工程，新引进产业项目数，拜访辖区龙头企业、商协会，河道巡查频率等未达到预定的目标。  （四）绩效管理方面  1．部分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成具体的绩效指标。  2．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的指标值过低，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 | | | | | | | |
| 评价问题  简要建议 | 1．制度管理方面  建议区水务局根据部门及项目需要，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以规范项目实施和管理。  2．预算管理方面  建议区水务局预算编制时根据部门职责和区政府的要求和实际情况、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  3．业务管理方面  建议区水务局对全年目标进行分解，细化指标至企业、项目，开展精细化调度和服务，同时加强与其他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对接力度，掌握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指标未完成原因，及时协调解决指标实现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确保目标的实现。  4．绩效管理方面  根据绩效管理相关政策文件，提高财政绩效管理认识，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结合绩效目标，设置全面有效、现实可行、具体量化的绩效指标，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 | | | | | | |
| 评价结果  应用建议 | [以后年度预算安排建议](#_Toc434746187)：  在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主要职能基础上，全面梳理以后年度部门工作任务，合理科学预计以后年度部门工作任务数量、时效、效益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时间 | 2022年8月24日—2022年12月30日 | 评价机构报告编号 | 贵州黔元  绩效字〔2022〕第29号 |
| 项目主评人（签字）  及联系方式 | 姚宗航：15285572427 | 法定代表人（签字）  及联系方式 | 陈万琪：13985006396 |

一、基本情况

[（一）](#_Toc434746187)部门概况

2019年3月25日，《中共云岩区委办公室 云岩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贵阳市云岩区水务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云委办字〔2019〕72号），贵阳市云岩区水务管理局是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1．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全区水务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规划、防洪规划等水务专业规划。

（2）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贯彻落实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协助开展黑臭水体整治工作。

（3）按规定落实水务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按照规定权限协助开展审批、核准规划内及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提出水务固定资产投资、区级水务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协助做好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5）协助城市供水保障。协助市水务行业的特许经营管理，协助原水、供水水质的监督管理工作。

（6）负责本区城镇污水处理行业的特许经营管理，组织实施区政府投资的污水处理厂及再生水厂运行监管工作。

（7）按照分级管理原则，负责区级河流、水库、堤防的监督管理；协助区域内水库大坝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河道采砂的统一监督管理；开展全区水务工程建设项目规划、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对水务基本建设工程实施行业监督管理；协助河流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协助河流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流水系连通工作。

（8）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提出并协调落实中小型水利工程运行和后续工程建设的有关政策措施，监督水利工程安全运行，组织水利工程验收有关工作。

（9）指导农村水利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农村千人以下饮用水源保护。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0）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协调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负责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11）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协助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协助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12）协调构建河长组织体系，明确河长工作职责，建立河长制相关制度；承担区河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协调推进河长制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13）调解水事纠纷，组织指导水利行业管理的水库、水电站大坝和管理权限内农村水电站及其配套电网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14）结合部门职责，做好军民融合、扶贫开发工作；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按规定做好大数据发展应用和政务数据资源管理相关工作，依法促进部门政务数据资源规范管理、共享和开放。

（15）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组织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1）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中共云岩区委办公室 云岩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贵阳市云岩区水务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云委办字〔2019〕72号），区水务局内设2个科室，分别为综合科、业务科，另外，还有云岩区水利站、云岩区水政执法大队两个非独立核算局所属事业站（大队）。

（2）人员情况

区水务局2021年行政编制有5名，其中：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2名，实际在编5人。区水务局2021年事业编制有16名，实际在编14人。

[（二）](#_Toc434746187)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部门预算批复情况

根据区水务局公示的《贵阳市云岩区水务管理局2021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区水务局2021年初预算资金为14447.62万元，调整预算12588.48万元，调整后预算为27036.1万元。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 **序号** | **名称** | **年初预算** | **预算调整** | **调整后预算** | |
| --- | --- | --- | --- | --- | --- |
| **金额** | **占比** |
| 1 | 基本支出 | 386.88 | 0.00 | 386.88 | 1.43% |
| 1.1 | 人员经费 | 359.05 | 0.00 | 359.05 | 1.33% |
| 1.2 | 公用经费 | 27.83 | 0.00 | 27.83 | 0.10% |
| 2 | 项目支出 | 14,060.74 | 12,588.48 | 26,649.22 | 98.57% |
| **合 计** | | **14,447.62** | **12,588.48** | **27,036.10** | **100.00%** |

2．部门决算情况

根据区水务局公示的《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水务管理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区水务局2021年决算收入合计27036.1万元，决算支出合计26368.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80.73万元，项目支出25987.5万元），年末结转结余资金667.8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53%。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 **收入** | | **支出** | |
| --- | --- |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036.10** | **本年支出合计** | **26,368.23**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5,671.26 | 一、基本支出 | 380.73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43.38 | 人员经费 | 353.99 |
| —— | —— | 公用经费 | 26.74 |
| —— | —— | 二、项目支出 | 25,987.50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1,321.46**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667.87** |

[（三）](#_Toc43474618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立情况

区水务局根据部门职责、2021年工作目标责任书以及2021年工作打算，编制了2021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区水务局编制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绩效评价指标不符合重要性原则，存在重点项目未编制绩效指标的情况，如：云岩区中心城区二桥及三桥污水处理厂污水提质增效工程、打鱼寨电灌站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与贵阳市十九条大沟治理项目（云岩区六条大沟及贯城河）；二是部分绩效指标在二级指标分类上设置错误，如：“考核频次≥4次/季度”设置为数量指标，实际属于时效指标。

我们在与区水务局充分沟通的基础上，根据部门职责、2021年工作目标责任书、2021年工作打算以及2021年工作总结等资料，结合部门整体实际情况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进行再次梳理。再次梳理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如下：

1．绩效目标

目标1：做好松山、贵医、六广门、松山四个水厂的绩效考核等工作，确保三个水厂正常运营，出水水质达标。

目标2：对辖区内河道垃圾进行打捞起清运，完成河道8.84km及15km截污管正常维护，保障河道正常运行。

目标3：组织开展水行政执法工作，进行日常巡查，执法范围全覆盖，重点项目全面检查，提高群众对水法等相关法规的知晓率，依法查处水事违法案件，维护辖区内正常水事秩序。

目标4：全面施行河长制，加强河长制宣传教育，开展河道日常巡查，建立巡河台账，保证河湖污染及时发现、及时处理。

目标5：完成“云岩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工作”，落实年度政府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完成辖区内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工作，完成年度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任务。

2．绩效指标

根据绩效目标设置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绩效目标细化分解后的绩效指标情况详见附件1。

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评价情况](#_Toc434746187)

根据与区水务局充分沟通后再次梳理的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计5个，其中：已完成3个，基本完成2个。绩效指标合计35个，已完成24个，基本完成4个，部分完成1，未完成6个。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详见下表：

| **2021年总体目标** | | | **2021年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目标1：做好松山、贵医、六广门、松山四个水厂的绩效考核等工作，确保三个水厂正常运营，出水水质达标。 | | | 目标1：已完成。 | |
| 目标2：对辖区内河道垃圾进行打捞起清运，完成河道8.84km及15km截污管正常维护，保障河道正常运行。 | | | 目标2：基本完成。 | |
| 目标3：组织开展水行政执法工作，进行日常巡查，执法范围全覆盖，重点项目全面检查，提高群众对水法等相关法规的知晓率，依法查处水事违法案件，维护辖区内正常水事秩序。 | | | 目标3：已完成。 | |
| 目标4：全面施行河长制，加强河长制宣传教育，开展河道日常巡查，建立巡河台账，保证河湖污染及时发现、及时处理。 | | | 目标4：基本完成 | |
| 目标5：完成“云岩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工作”，落实年度政府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完成辖区内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工作，完成年度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任务。 | | | 目标5：已完成 | |
| **三级指标** | | **指标值** | **指标完成情况** | **完成情况说明** |
| 污水处理厂日均处理水量 | 污水处理厂日均处理水量 | ≥11.9万吨/天 | 已完成 | 15.5万吨/天 |
| 辖区大沟及生活污水治理情况 | 二桥及三桥污水处理厂污水提质增效工程按进度完成率 | =100% | 未完成 | 94% |
| 三马片区二桥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及周边设施建设工程按进度完成率 | =100% | 已完成 | 100% |
| 贵医、六广门污水处理厂污水提质增效工程按进度完成率 | =100% | 未完成 | 71% |
| 杨柳冲东西支、枣山大沟雨污分流工程按进度完成率 | =100% | 未完成 | 83% |
| 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建设启动情况 | 开工建设打渔寨电灌站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 开工建设 | 已完成 | 开工建设并完成75% |
|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指数 |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指数评估等级 | =优秀 | 已完成 | 优秀 |
| 再生水厂运行监管情况 | 《关于成立区管再生水厂运行监管工作小组的通知》文件 | 制定并印发 | 已完成 | 制定并印发 |
| 全年运行监管次数 | ≥240次 | 已完成 | 250次 |
| 河长制推进情况 | 巡河并登记台账 | ≥150次 | 已完成 | 168次 |
| 河长制宣传 | ≥1次 | 已完成 | 1次 |
| 水政执法监督检查力度 | 开展执法检查次数 | ≥150次 | 已完成 | 179次 |
| 无行政不作为、乱作为情况，无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事项发生 | =0例 | 已完成 | =0例 |
| 水土保持工作完成情况 | 落实年度政府水土保持目标责任 | =100% | 基本完成 | 90.91% |
| 辖区内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工作完成率 | =100% | 已完成 | 100% |
| 巩固提升节水社会创建情况 | 公共机构（含党政机关）节水型单位创建 | ≥75家 | 已完成 | 75家 |
| 节水型校园创建 | ≥3所 | 已完成 | 3所 |
| 市政消火栓管理维护保养情况 | 市政消火栓维护保养率 | =100% | 已完成 | 100% |
| 招商工作完成情况 | 新引进产业项目数 | ≥1个 | 未完成 | 0个 |
| 新引进产业项目到位资金 | ≥5000  万元 | 已完成 | 5000万元 |
| 拜访辖区龙头企业、商协会 | ≥4次 | 未完成 | 0次 |
| 新引进产业项目投产率 | ≥4次 | 已完成 | 4次 |
| 出水水质保障情况 | 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 超标=0例 | 已完成 | 超标0例 |
| 出水BOD5、CODcr、SS、TN、NH3-N、TP达到地表IV类水体标准 | 超标=0例 | 已完成 | 超标0例 |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基本完成 | 80% |
| 政执法违法案件查处完成率 | 查处完成率 | ≥90% | 已完成 | 100% |
| 按期完工率 | 按期完工率 | =100% | 部分完成 | 14.29% |
| 河道巡查频率 | 河道巡查频率 | ≥3次/周 | 未完成 | 22周未按3次/周巡查 |
| 居住环境改善情况 | 居住环境改善情况 | ≥90% | 基本完成 | 84.08% |
| 12345有效投诉情况 | 12345投诉数量 | ≤168件 | 已完成 | 121件 |
| 城市生活污水有效处理率 | 城市生活污水有效处理率 | ≥98.5% | 已完成 | 98.58% |
| 国控、省控断面水质达标率 | 国控、省控断面水质达标率 | =100% | 已完成 | 100% |
| 沟通协调机制 | 安排专人负责对接项目公司 | ≥1人 | 已完成 | 1人 |
| 保障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营 | =100% | 已完成 | 100% |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90% | 基本完成 | 82.57% |

[（二）](#_Toc434746187)[绩效评价综合结论](#_Toc434746187)

区水务局紧紧围绕党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围绕污水处理、河道及污水管道维护管理、供水管网改造、河长制推进、水土保持工作、招商工作等开展工作，建立完善了相关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收支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2021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但在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如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低、管理制度不健全、工程项目未按时完成等。

经综合评定，绩效评价得分为：85分，评定等级为：良。2021年度评价得分汇总情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一级指标** | **总分** | **得分** | **得分率** |
| 1 | 投入 | 11.00 | 10.00 | 90.91% |
| 2 | 过程 | 27.00 | 24.66 | 91.33% |
| 3 | 产出 | 33.00 | 25.49 | 77.24% |
| 4 | 效益 | 29.00 | 24.85 | 85.69% |
| **合 计** | | **100.00** | **85.00** | **85.00%** |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制度管理方面

区水务局内控制度不健全，未根据部门项目需要制定项目管理制度，以规范项目的实施管理。

## （二）预算管理方面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低。区水务局2021年初政府采购预算10979.43万元，政府采购决算金额为32.01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32.01万元÷10979.43万元）×100%=0.29%。

## （三）业务管理方面

部分绩效管理指标未实现。根据云岩区人民政府与区水务局2021年工作目标责任书，存在部分指标未实现的情况。如：二桥及三桥污水处理厂污水提质增效工程，贵医、六广门污水处理厂污水提质增效工程，杨柳冲东西支、枣山大沟雨污分流工程，新引进产业项目数，拜访辖区龙头企业、商协会，河道巡查频率等未达到预定的目标。

## （四）绩效管理方面

1．部分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成具体的绩效指标

根据《贵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贵阳市市级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筑财绩〔2020〕8号）文件，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细化和量化。区水务局绩效指标中未将部门重点支出项目云岩区中心城区二桥及三桥污水处理厂污水提质增效工程、打鱼寨电灌站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与贵阳市十九条大沟治理项目（云岩区六条大沟及贯城河）设置对应指标。

2．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的指标值过低，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

根据《贵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贵阳市市级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筑财绩〔2020〕8号）文件，指标值设置依据和参考标准包括历史标准、行业标准、计划标准，区水务局绩效自评表中三级指标指标值设置为重点项目全面检查≥1次/年，实际完成为26次/年，指标值设置过低；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细化和量化，不能量化表述的，可采用定性表述，但需具有可衡量性。本项目“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及“可持续影响指标”下的三级指标均存在未设置细化、量化或可衡量的指标值。

# 四、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 （一）制度管理方面

建议区水务局根据部门及项目需要，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以规范项目实施和管理。

## （二）预算管理方面

建议区水务局预算编制时根据部门职责和区政府的要求和实际情况、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年初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资金使用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范围进行合理、规范的使用。

## （三）业务管理方面

建议区水务局对全年目标进行分解，细化指标至企业、项目，开展精细化调度和服务，同时加强与其他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对接力度，掌握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指标未完成原因，及时协调解决指标实现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确保目标的实现。

## （四）绩效管理方面

严格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贵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贵阳市市级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筑财绩〔2020〕8号）和《中共贵州省委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黔党发〔2019〕29号）等文件规定，提高财政绩效管理认识，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结合绩效目标，设置全面有效、现实可行、具体量化的绩效指标，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_Toc434746187)

针对现场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建议区水务局及时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情况书面上报相关部门。同时建议区水务局进一步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督查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建议](#_Toc434746187)

严格按照《中共贵州省委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黔党发〔2019〕29号）要求，全面实施零基预算管理，改变“基数+增长”的预算编制方式，打破财政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建立财政资金“能进能出”的决策机制。在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主要职能基础上，结合云岩区人民政府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工作，全面梳理以后年度部门工作任务，合理科学预计以后年度部门工作任务数量、时效、效益等，详细科学规划任务完成时间表和路线图，合理科学安排以后年度预算，优化预算管理流程，规范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评价结果公开](#_Toc434746187)

建议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和《中共贵州省委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黔党发〔2019〕29号）规定，财政部门要推进绩效信息公开，重要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要与预决算草案同步报送同级人大，同步向社会主动公开，搭建社会公众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途径和平台，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